

他离任为何“干部群众”拦路阻行？

合浦于西汉元鼎六年（公元前111年）设郡，唐太宗坐上皇帝交椅后的第八年（634年），将岭南道越州改为廉州。

在这之前，隋唐曾在巨鹿郡（现在的石家庄）设立廉州，唐太宗将越州改为廉州前七年，已将其废除。

“唐改郡为廉州，何也？”元朝的伯颜说：汉朝这个地方出了一位孟尝太守，他推行德政，革除积弊，使得原来逃到交趾的珠蚌都迁了回来，唐太宗改名是为了反腐倡廉。

补充一句，元朝有两个伯颜，民间有“成也伯颜，败也伯颜”之说，意思是元朝的建立是因为一个叫伯颜的人，元朝的灭亡也是因为一个叫伯颜的人。

不幸的是，与合浦廉州有瓜葛的是后面那个亡元的伯颜。

不过，“不以人废言”，他说的话也未必不对。

唐太宗励精图治，想借廉州改名之事在边陲之地弘扬廉政文化，因为历史上岭南的官员一向很贪婪。

《后汉书·孟尝传》称：孟尝到任之前，“先时太守并多贪秽”。“并多贪秽”，可见不只是孟尝的前任这样，前任的前任，甚至前前任都是这样。

合浦郡为交趾刺史部属郡。《后汉书·贾琮传》称：在贾琮之前、贾琮之后的交趾刺史，大多都很“黑”，对上拍权贵的马屁，对下收受贿赂，因为收的钱多，动不动就拿来买官（土多珍产……前后刺史率多无清行，上承权贵，下积私赂。财计盈给，辄复求见迁代）。

负责巡察各郡的交趾刺史已是这副德性，上行下效，下面各郡的官员也好不到哪里去。

东汉光武帝时，同属交趾刺史部的交趾郡有一个叫张恢的太守“坐臧千金，征还伏法”，从他家没收的珍珠被赐给尚书钟离意，钟离意认为是脏东西而将其丢到地上。

明末的屈大均感慨，粤东地区出产各种奇珍异宝，那些翻过大庾岭到岭南为官者，极少有人能持行守道，洁身自好（粤东所在，颇多难得之货，士大夫踰大庾而南，罕有不贪婪丧其所守）。

不过，廉州在历朝历代的确出现过一些对得起“廉州”这个名字（名与州符）的清官。第一个就是孟尝。

孟尝不是战国“四公子”之一的孟尝君田文，而是东汉桓帝时的合浦太守。著名的成语“珠还合浦”就因他而来。

孟尝是鲁迅家乡绍兴（古会稽）上虞人。他从老家的“县长”（县令）获提拔到合浦郡担任太守。

还在当“县长”之前，孟尝曾做过一件感天动地的事。

上虞有个寡妇，非常孝顺婆婆，侍候婆婆直到婆婆去世，小姑却诬告寡妇嫂子将婆婆毒死。太守草草结案定罪，判了寡妇死刑。

孟尝当时在会稽衙门的户曹当差。衙门有九曹，“户曹”相当于现在的民政科，处理户籍、婚姻、劳役、赈济之类的事务。

孟尝相当于一个“民政科科员”，却不在乎自己人微位卑，向太守“越级反映”了寡妇蒙冤的

事。

太守自然不理他。于是，孟尝在衙门门口大哭了一场，愤而辞职。

要知道，孟尝当时公职的薪水是“百石”，每月发谷十六斛，发钱八百铢，折算为现在的收入，光粮食就有近千公斤，足以令他衣食无忧。

可见孟尝的性格多么“一根筋”，不顾利害，舍利取义，迥然不同于那些个“精致的利己主义者”。

砸了饭碗，孟尝却没有把这事丢到脑后。一个叫殷丹的新太守上任时，他一点不避嫌——换到现在，恐怕谁都要思前想后，马上找到殷丹为寡妇鸣冤叫屈，终于为被诬陷的寡妇昭雪了冤情。

孟尝到合浦郡做太守，面对的是一个“烂摊子”：由于前任们贪婪无度，无休无止，用各种方法逼迫民众采珠，搞得珠蚌都“跑”到与交趾交界的地方去了。

珍珠业是当时合浦的支柱产业，民众普遍用它交换粮食。珍珠业一衰落，老百姓就挨饿，路边不时能见到饿死的人。

孟尝怀揣着年轻时为寡妇申冤的那股倔劲，“革易前弊，求民病利”。换成现在的话说，就是从群众需要的地方做起，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，着力解决“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”。

不到一年，奇迹发生了：那些“迁徙”的珠蚌又回来了，老百姓生计复苏，市道繁荣，安居乐业，大家都将孟尝奉为神明。

（郡不产谷实，而海出珠宝，与交趾比境，常通商贩，贸余粮食。

先时宰守并多贪秽，诡人采求，不知纪极，珠遂渐徙于交趾郡界。于是行旅不至，人物无资，贫者饿死于道。

尝到官，革易前弊，求民病利。曾未逾岁，去珠复还，百姓皆反其业，商货流通，称为神明。）

“合浦珠还”的故事并非神话。中国人讲究“天人感应”，常常把大自然的异象归因于施政得失。珍珠重新“现身”，人们认为是善政感天，珠蚌为德政所召回。

明朝科学家宋应星说出个中原因：珍珠生长需要一定时间，太过频繁地采捕，难以为继，停采之后，贝蚌又能繁衍生息孕育珍珠，“所谓珠徙珠还……非真有清官感召也”。

但这也许就是中国人常说的“天地之间有杆秤”吧。

孟尝后来因为身体不好，给皇帝写信获准回家休养，离开时“干部群众”爬上他的车子不让走，他只好乘坐小船连夜离开。

回到老家，他既不惊官，也不扰民，自己找了一个偏僻的地方耕田种菜，自食其力。有一百多户人家因为敬仰他，搬来和他一起居住。

（以病自上，被征当还。吏民攀车请之。尝既不得进，乃载乡民船夜遁去。

隐处穷泽，身自耕佣，邻县士民慕其德，就居止者百余家。）

孟尝的事迹深深地打动了同郡的尚书杨乔。他给汉桓帝写信，希望朝廷能重用孟尝，不要让这样清廉守节的能吏“沉沦草莽”，“弃于沟渠”。

杨乔一共写了八次信，汉桓帝都无动于衷，杨乔最后愤而自杀。

皇帝哪里忙得过来，这时的汉桓帝正深陷于宦官与外戚豪族的斗争中，而既好佛道又好色的他还曾创下一项“历史纪录”：后妃多达五六千人。

人生七十古来稀，孟尝整整活了七十岁，在老家病逝。斯人已矣，风范长存。他的家乡上虞现在还有“孟尝故里”的标识。

明朝广东按察司驻廉州府副使甘泽写过一首诗：

为官合浦去珠还，万古流芳天地间。
富贵心轻犹敝屣，贞廉名重并高山。
来时岭外神明惧，去日辕前父老攀。
自是仁民恩到骨，至今祠屋祀天南。

合浦出了个孟尝，无疑是百姓之福，但未必就“与有荣焉”。

在专制制度下，一个人成为清官属于“随机事件”，基本缘于个人信念。而信念的形成，与个人的出身、成长环境有关。

孟尝祖上三代都为国牺牲（其先三世为郡吏，并伏节死难），孟尝从小就受到良好的家风熏陶。

汉朝以“孝廉”为社会核心价值观，并有“察举孝廉”的“组织路线”相配套。因此，孟尝能“举孝廉”，从县令提拔为太守。

但“察举孝廉”这种制度只能寄希望于英主明君，无法避免“人亡政息”的历史周期律。汉朝那首“举秀才，不知书；察孝廉，父别居；寒素清白浊如泥，高第良将怯如鸡”的著名童谣，就揭示了察举制度的蜕变。

而孟尝这样的清官，恰恰是在“多无清行”的风气下，像左拉的小说《陪衬人》的主人公那样得以凸显出来。